

证券代码：831032

证券简称：景睿策划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曾德峰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发出，满足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999,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报出 2022 年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财务报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5），《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11483 号]，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可供分配利润为 29,559,824.71 元，资本公积金为 292,427.01 元。根据公司发展情况，拟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6,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送红股 7.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以盈余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12,000,00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00,000 元，资本转增 0 股，以盈余公积转增 4,000,000.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予以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有闲置资金情况，并结合近期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含 2500 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曾德峰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因此不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在选出新任董事前，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提名曾德峰、方丽华、张静、周国玉、王国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曾德峰、方丽华、张静、周国玉、王国华为连任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在选出新任监事前，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提名刘珏、沈冲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刘珏、沈冲为连任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季方苏、王梦莹

(三) 结论性意见

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 姓名 | 职位 | 职位变动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曾德峰 | 董事 | 任职 | 2023年6月5日 |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周国玉 | 董事 | 任职 | 2023年6月5日 |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张静 | 董事 | 任职 | 2023年6月5日 |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王国华 | 董事 | 任职 | 2023年6月 |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 | | | | |
|-----|----|----|---------------|-----------------|------|
| | | | 5日 | 大会 | |
| 方丽华 | 董事 | 任职 | 2023年6月 5日 | 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 | 审议通过 |
| 刘珏 | 监事 | 任职 | 2023年6月 5日 | 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 | 审议通过 |
| 沈冲 | 监事 | 任职 | 2023年6月 5日 | 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 |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5日